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醫政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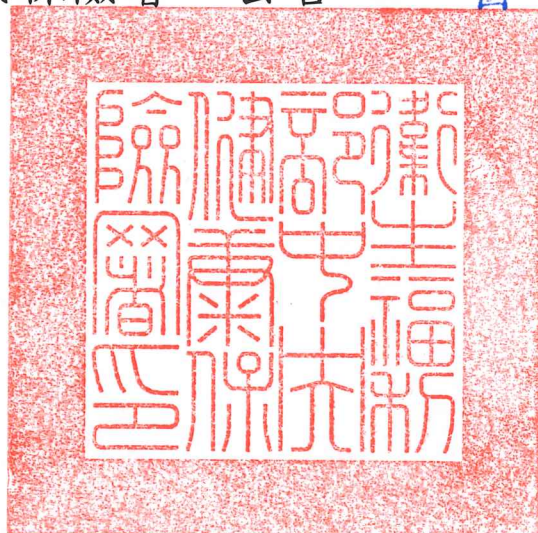
花蓮市新興路200號

受文者：花蓮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090032770號

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公告區擷取)



主旨：公告「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因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接受居家隔離或檢疫之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」，如附件，並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依據109年2月18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第九次會議及本署同年月日召開「因應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配套措施討論會議」等決議事項辦理。

副本：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、本署資訊組、本署企劃組、本署主計室、本署醫務管理組

衛生福利部中央
健康保險署投對章(2)

署長李伯璋

